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贾明全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包括一名职工代表董事。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8 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贾明全先生，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1999年12月，担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5年12月，担任公司SRD事业部研发经理；2006年1月至2022年6月，担任公司SRD事业部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4年2月，担任智慧供电事业部副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首席专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贾明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